【瑪拉基書概論】

一,書名

瑪拉基書 Book Of Malachi 是十二小先知書的最後一卷,也是舊約聖經的最後一本。

二、作者

本書作者瑪拉基之名乃「我的使者」之意。他是被擄歸回的先知中最後一位,他的出身、譜系,聖經沒有 記載,或許他是幫助尼希米之先知中的一位(尼六7)。

三、寫作時地和背景

時間:瑪拉基作工的時間約在主前434年。

地點:瑪拉基作工的地點顯然是在耶路撒冷,因為他在本書中許多處題到聖殿、祭司和事奉的事。

背景:(務必閱讀尼希米記)

- (1) 聖殿已重建好,祭祀已恢復(一6-8比較尼十32-39)。
- (2) 祭司的事奉冷淡,只有形式而無實際(一6比較尼十三10)。
- (3) 百姓詭詐地對待弟兄,欺壓貧窮(二10,三5比較尼五1-13)。
- (4) 百姓與外族通婚(二 11 比較尼十三 23-27)
- (5) 百姓沒有將當納的送入倉庫(三8比較尼十三10-12)

瑪拉基說話時可能正值尼希米離開耶路撒冷那一段時期(尼十三 6,7),他用對話方式,直截了當題出百姓的錯誤。全書五十五節中,有四十七節是以神自己直接講話的方式記錄下來。

四、主旨

本書主要信息在論到神的忿怒,宣告耶和華的日子臨近,嚴懲拜偶像的惡行,施行各國的審判,嚴責耶路撒冷領袖之罪惡,以及預言以色列國度的復興。

五、 本書重點

(一)本書啟示出神是一位慈愛、公義、聖潔、信實守約的神。祂對祂子民的愛顯於祂的揀選和保守(一2-5)。神與人之間最基本的關係就是有沒有愛。如果有愛在其中,其他的問題定會迎刃而解。故此本書一開頭就責備以色列忘記愛,盼望他們恢復對神的愛。懷疑神的愛就是墮落的開始。本書清楚指出神是愛的神,也是公義的神。祂咒詛那不守誡命的祭司(二1,2),使那些在律法上瞻徇情面的被藐視(二9);祂悅納人憑公義獻上的祭物(三3,4),審判罪惡(三5,四1),但向那些敬畏祂名之人,卻如公義之日頭出現(四2)。

神也是一位聖潔的神,祂不收納不潔的祭物(一 10,13),憎厭犯罪之人的供物(二 11-13),恨惡罪惡 (二 16-17)。祂是不改變的神,是信實守約的(三 6),故沒有放棄以色列人,也鼓勵人可以試試祂的信實(三 10)。

神的律法是聖潔、公義、良善的(羅七 12),顯出神聖潔、公義、良善、守約這幾方面的屬性。故此瑪拉基書常題及律法、誡命、典章和約。神也是照著祂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律法)來賜福或責備,表明祂的信實。

(二)本書是舊約最後的一卷書,是舊約律法的總結,在此可看見在律法之下人的,弱,一無所成,該受 咒詛(二2,四4-6)。但律法也是人訓蒙的師傅,將人引到基督那裡(加三24),故此本書也預言基督和 祂先鋒的來臨(三1),在新舊約之間作了承上接下的橋樑。再者本書預言基督的第一次來臨,也遙指 祂的再來,那時祂要施行審判(三2-5,四1),潔淨利未人(三3),並醫治敬畏神的人(四2)。

- (三) 瑪拉基寫這書的時候,猶太人已回到迦南地近一百年,先知哈該及撒迦利亞曾預言神會在日後賜福 百姓。但國家仍淪為波斯帝國管轄下的省份,神還未帶著威嚴權柄進入聖殿,也未在列國中高舉祂 自己的名。因此百姓對神的信心和敬拜都漸漸倒退,還在生活中表現出來:
 - (1) 祭司與百姓獻污穢祭物,厭煩事奉,奪取神的供物(一7,13,三8);
 - (2) 祭司不忠於傳律法,使人跌倒,廢棄祂與利未人所立之約(二7-9);
 - (3) 百姓以詭詐待弟兄,娶外邦女子,以詭詐強暴待妻子,行邪術,犯姦淫,起假誓,虧負人的工價,欺壓孤兒寡婦,屈枉寄居,不敬畏神(二 10-16, 三 5);
 - (4) 人藐視神的公義, 藐視事奉和遵守主道的價值, 反稱惡人為有福(二 17, 三 13-15), 更以話語頂 撞神。
- (四) 瑪拉基書的「麻」(Maw,譯音)這個字在本書中用過約八次(一2,6,7,二17,三7,8,13,14),在中文聖經中作「在何事上」、「如何」、「甚麼」。這字一方面說出瑪拉基時代的猶太人著迷的情形,得罪了神,自己還不知道;另一方面也說出他們對神那种倔強的態度,這种態度將來就演進到了主耶穌時代猶太人拒絕主和今日他們還不肯悔改的那种剛愎和驕傲。同時,他們中間有祭祀、有儀式,可是都失去了實際;這就形成了將來主在世時的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兩等虛假又偽善的人。同時他們行詭詐,以次充好(一14),扣住十分之一這都造成他們貪利、吝嗇的特性。瑪拉基書的信息,非常切合今天的時代,它所指出的毛病,正是今日神子民常常犯上的:信徒的不敬虔,假裝無知,不知痛悔,否定了神的權柄和話語,事奉和奉獻上馬虎了事、態度輕忽,甚至嗤之以鼻,在道德問題上十分脆弱,更有與非信徒通婚的。願我們受題醒,神巴望得著我們愛祂、敬畏祂,有真誠的事奉、獻祭,並且信仰道德生活一致。今天黑夜已深,外面的情況或許不叫人受鼓舞,反而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了。但要知道末日將近,主必快來,我們當常思念主愛,操練敬虔,生活端正,將身體獻上,殷勤事奉,並且束緊心中腰帶,儆醒等候主,到那日必夢主稱許。
- (五) 本書中的話有下列幾處在新約聖經中被引用:
 - (1) 三章一節,比較馬太十一章十節,馬可一章二節。
 - (2) 四章五節,比較馬太十七章十二節,馬可九章十一、十二節。
 - (3) 四章五、六節,比較路加一章十七節。
 - (4) 一章二、三節, 比較羅馬九章十三節。

六、 鑰字和鑰節

鑰字:在何事上(一2,6,7,二17,三8);萬軍之耶和華(全書出現約25次)

七、分段

神對以色列的熱愛、神嚴責祭司的罪、神嚴責百姓的罪、神豫示耶和華的日子。

- (一) 神對以色列的熱愛(一章一至五節)
- (二) 神嚴責祭司的罪(一章六節至二章九節)
- (三) 神嚴責百姓的罪(二章十至十七節,三章七至十五節)
- (四) 神豫示耶和華的日子(三章一至六節,十六至十八節,四章一至六節)